

作 答 區

題號 注意：1.應依據題號順序，於作答區內作答。2.除另有規定外，書寫時應由左至右橫式書寫。3.作答須清晰，若未依規定而導致答案難以辨識或評閱時，恐將影響成績。4.不得於作答區書寫姓名、應試號碼或無關之文字、圖案符號等。

34

35

(1)

10
20

(每行 10 個字)

36 (2)

10
20
30

(每行 10 個字)

本區為非作答區，禁止書寫或劃記，
如有違背，依簡章規定扣分。

本區為非作答區，禁止書寫或劃記，
如有違背，依簡章規定扣分。